*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XINYI GLASS HOLDINGS LIMITED**

**信義玻璃控股有限公司**

*(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868)**

# 贖回可換股債券

茲提述信義玻璃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五月三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發行初步本金額為776,000,000港元的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八月三十日、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六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日之公告(內容有關調整適用於可換股債券之轉換價)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六日、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一七年五月二日之公告(內容有關轉換部份可換股債券)。

根據可換股債券之條款及條件，發行人已於到期時按贖回價75,000,000港元(連同其應計及尚未支付利息)以91,434,525港元悉數贖回全部發行未轉換之可換股債券(「**贖回**」)。贖回後，可換股債券將會予以註銷而發行人將會全部解除其於可換股債券項下及與其相關之責任。

承董事會命
**信義玻璃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拿督李賢義(銅紫荊星章)**

香港，二零一七年五月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分別為拿督李賢義，銅紫荊星章，董清波先生，拿督董清世，李聖根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吳銀河先生，李清懷先生，施能獅先生，李清涼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林廣兆先生，銀紫荊星章，王則左先生，王英偉博士，金紫荊星章，太平紳士，陳傳華先生及譚偉雄先生。*